# 第十四章 夜半歌声

那位姓白的书生,据说是河间府的秀才,之前为图嘴痛快,说了魏 忠贤几句坏话,被人告发前途尽墨,于是编曲一首,等候于此不计旧 恶,帮其送终

真正的机会到来了。

十月二十二日, 工部主事陆澄源上疏, 弹劾崔呈秀, 以及魏忠贤。

崇祯决定,开始行动。

因为他知道,这个叫陆澄源的人并不是阉党分子。此人职位很小,但名气很大,具体表现为东林党当政时,不理东林党,阉党上台后,不理阉党,是公认的浑不吝,软硬都不吃,他老人家动手,就是真要玩命了。

接下来的是例行程序, 崇祯照例批评, 崔呈秀照例提出辞职。

但这一次,崇祯批了,勒令崔呈秀立即滚蛋回家。

崔呈秀哭了,这下终于完蛋了。

魏忠贤笑了,这下终于过关了。

丢了个儿子,保住了命,这笔交易相当划算。

但很快, 他就知道自己错了。

十月二十四日,兵部主事钱元悫上疏, 痛斥崔呈秀, 说崔呈秀竟然还能在朝廷里混这么久, 就是因为魏忠贤。

然后他又开始痛斥魏忠贤,说魏忠贤竟然还能在朝廷里混这么久, 就是因为皇帝。 不知钱主事是否过于激动,竟然还捎上了皇帝。

但更令人惊讶的是,这封奏疏送上去的时候,皇帝竟然全无反应。

十月二十五日,刑部员外郎史躬盛上疏,再次弹劾魏忠贤。在这封奏疏里,他痛责魏忠贤,为表达自己的愤怒,还用上了排比句。

魏忠贤终于明白,自己上当了,然而为时已晚。

说到底,还是读书太少,魏文盲并不清楚,朝廷斗争从来只有单项 选择,不是你死,就是我活。

天启皇帝死的那天,他的人生就只剩下一个选择——谋逆。

他曾胜券在握,只要趁崇祯立足未稳,及早动手,一切将尽在掌握之中。

然而,那个和善、亲切的崇祯告诉他,自己将继承兄长的遗愿,重用他,信任他,太阳照常升起。

于是他相信了。

所以他完蛋了。

现在反击已不可能,从他抛弃崔呈秀的那一刻开始,他就失去了所有的威信,一个不够意思的领导,绝不会有够意思的员工。

阉党就此土崩瓦解,他的党羽纷纷辞职,干儿子、干孙子跟他划清 界限,机灵点的都在家写奏疏,反省自己,痛骂魏公公,告别过去,迎 接美好的明天。

面对铺天盖地而来的狂风暴雨,魏忠贤决定,使出自己的最后一招。

当年他曾用过这一招,效果很好。

这招的名字,叫做"哭"。

在崇祯面前,魏忠贤号啕大哭,失声痛哭,哭得死去活来。

崇祯开始还安慰几句,等魏公公哭到悲凉处,只是不断叹气。

眼见哭入佳境,效果明显,魏公公收起眼泪,撤了。

哭,特别是无中生有的哭,是一项历史悠久的高难度技术,当年严 嵩就凭这一招,哭倒了夏言,最后将其办了。他也曾凭这一招,扭转了 局势,干掉了杨涟。

魏公公相信,凭借自己声情并茂的表演,一定能够感动崇祯。

崇祯确实很感动。

他没有想到,一个人竟然可以恶心到这个程度,都六十岁的人了, 毫无廉耻,眼泪鼻涕说下就下,不要脸,真不要脸。



到现在, 朝廷内外, 就算是扫地的老头, 都知道崇祯要动手了。

但他就不动手,他还在等一样东西。

其实朝廷斗争,就像是街头打架斗殴。但斗争的手段和程序比较特别,拿砖头硬干是没办法的,手持西瓜刀杀入敌阵也是不行的,必须遵守其自身规律,在开打之前,要先放风声,讲明老子是哪帮哪派,要修理谁,能争取的争取,不能争取的死磕,才能动手。

崇祯放出了风声,他在等待群臣的响应。

可是群臣不响应。

截至十月底,敢公开上疏弹劾魏忠贤的人只有两三个,这一事实说明,经过魏公公几年来的言传身教,大多数的人已经没种了。

没办法,这年头混饭吃不易,等形势明朗点,我们一定出来落井下 石。

然而,崇祯终究等来了一个有种的人。

十月二十五日,一位国子监的学生对他的同学,说了这样一句话:

"虎狼在前,朝廷竟然无人敢于反抗!我虽一介平民,愿与之决死,虽死无憾!"

第二天,国子监监生钱嘉徵上疏弹劾魏忠贤十大罪。

钱嘉徵虽然只是学生,但文笔相当不错,内容极狠,态度极硬,把 魏忠贤骂得狗血淋头,引起极大反响。

魏忠贤得到消息,十分惊慌,立即进宫面见崇祯。

很遗憾,他没有玩出新意,还是老一套,进去就哭,哭得痛不欲生,感觉差不多了,就收了神功,准备回家。

就在此时,崇祯叫住了他:

"等一等。"

他找来一个太监,交给太监一份文书,说:

"读。"

就这样,魏忠贤亲耳听到了这封要命的文书,每一个字都清清楚 楚。

他痛苦地抬起头,却只看到了一双冷酷的眼睛和嘲弄的眼神。

那一刻,他的威望、自信,以及抵抗的决心,终于彻底崩溃。

精神近乎失常的魏忠贤离开了宫殿,但他没有回家,而是去了另一个地方,在那里,还有一个人,能挽救所有的一切。

参考消息

### 击奸第一声

钱嘉徵弹劾魏忠贤十大罪,分别是:一、总揽朝纲,俨然与皇帝并列;二、蔑视皇后;三、玩弄兵权;四、目无太祖、成祖和列宗的位置;五、克扣亲王的封赏,却大封族人;六、无视先圣孔子,居然在太学之侧建立祠堂;七、滥肆封爵,恬不知耻;八、掩盖辽东败绩,冒领边镇将士功劳;九、劳民伤财,榨取民财为自己修生祠;十、亵渎名器,崔呈秀之子目不识丁,却在进士名录中排在前列。最后,他又总结道:"种种叛逆,罄竹难书,万剐不尽!"由于这是杨涟弹劾魏忠贤二十四大罪后,首封系统地总结魏忠贤罪过的奏疏,因而声名大噪,被誉为"击奸第一声"。

魏忠贤去找的人, 叫做徐应元。

徐应元的身份,是太监,不同的是,十几年前,他就是崇祯的太监。事到如今,只能求他了。

徐应元是很够意思的,他客气地接待了魏忠贤,并给魏忠贤指出了一条明路:立即辞职,退休回家,可以保全身家性命。

魏忠贤思前想后, 认了。

立即回家,找人写辞职信,当然,临走前,他没有忘记感谢徐应元 对他的帮助。

徐应元之所以帮助魏忠贤,是想让他死得更快。

和魏忠贤一样,大多数太监的习惯是见风使舵、落井下石。

长期以来,崇祯都希望,魏忠贤能自动走人(真心实意),毕竟阉党根基太深,这样最省事。

在徐应元的帮助下,第二天,魏忠贤提出辞职了,这次他很真诚。

同日,崇祯批准了魏忠贤的辞呈,一代巨监就此落马。

落马的那天,魏忠贤很高兴。因为他认为,自己已经放弃了争权,无论如何,崇祯都不会、也没有必要赶尽杀绝。

一年前, 东林党人也是这样认为的。

应该说,魏忠贤的生活是很不错的,混了这么多年,有钱有房有 车,啥都不缺了。特别是他家的房子,就在现在北京的东厂胡同,二环 里,黄金地段,交通便利。我常去附近的社科院近代史所开会,曾去看 过。园林假山、深宅大院,上千平方米,相当气派,但据说这只是当年 他家的一个角落,最多也就六分之一。

河北肃宁的一个小流氓,混到这个份儿上,也就差不多了,好歹有个留京指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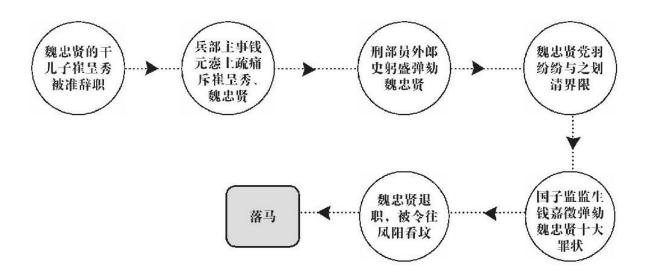
但这个指标的有效期,也就只有三天了。

天启七年十一月一日,崇祯下令,魏忠贤劳苦功高,另有重用——即日出发,去凤阳看坟。

得到消息的魏忠贤非常沮丧,但他不知道,崇祯也很沮丧。

崇祯是想干掉魏忠贤的,但无论如何,魏公公总算是三朝老监,前 任刚死两个月,就干掉他,实在不好意思。

#### 魏忠贤落马



但接下来发生的事情,却改变了他的决定。

当他宣布赶走魏忠贤的时候,有一个人站了出来,反对他的决定,而这个人,是他做梦都想不到的。

或许是收了钱,或许是说了情,反正徐应元是站出来了,公然为魏忠贤辩护,希望皇帝给他个面子。

面对这个伺候了自己十几年,一向忠心耿耿的老太监,崇祯毫不犹豫地作出了抉择:

"奴才!敢与奸臣相通,打一百棍,发南京!"

太监不是人啊。

顺便说一句,在明代,奴才是朝廷大多数太监的专用蔑呼,而在清代,奴才是朝廷大多数人的尊称(关系不好还不能叫,只能称臣,所谓做奴才而不可得)。

这件事情让崇祯意识到,魏忠贤是不会消停的。

而下一件事使他明白,魏忠贤是非杀不可的。

确定局势无法挽回,魏公公准备上路了,足足准备了三天。

在这三天里,他只干了一件事——打包。

既然荣华于我如浮云,那就只要富贵吧。

但这是一项相当艰苦的工作,几百个仆人干了三天,清出四十大车,然后光荣上路,前呼后拥,随行的还有一千名隶属于他本人的骑兵护卫。

就算是轻度弱智的白痴,都知道现在是个什么状况,大难当头,竟 然如此嚣张,真是活腻了。

魏忠贤没有活腻,他活不到九千九百岁,一百岁还是要追求的。

事实上,这个大张旗鼓的阵势,是他最后的诡计。

这个诡计的来由是历史。

历史告诉我们,战国的时候,秦军大将王翦出兵时,一边行军一边给秦王打报告,要官要钱,贪得无厌。有人问他,他说:我军权在手,只有这样,才能让秦王放心。

此后,这一招被包括萧何在内的广大仁人志士(识相点的)使用。 魏忠贤用这招,说明他虽不识字,却还是懂得历史的。

可惜,是略懂。

魏公公的用意是,自己已经无权无势,只求回家过几天舒坦日子,这么大排场,只是想告诉崇祯老爷,俺不争了,打算好好过日子。

然而,他犯了一个错误——没学过历史唯物主义。

所谓历史唯物主义的要点,就是所有的历史事件,都要根据当时的历史环境来考虑。

王翦的招数能够奏效,是因为他手中有权,换句话说,他的行为,实际上是跟秦王签合同:我只要钱要官,帮你打江山,绝不动你的权。

此时的魏忠贤,已经无权无官,凭什么签合同?

所以崇祯很愤怒,崇祯要把魏忠贤余下的都拿走,他的钱,还有他的命。

魏忠贤倒没有这个觉悟,他依然扬扬得意地出发了。

但聪明人还是有的,比如他的心腹太监李永贞,就曾对他说,低调,低调点好。

魏忠贤回答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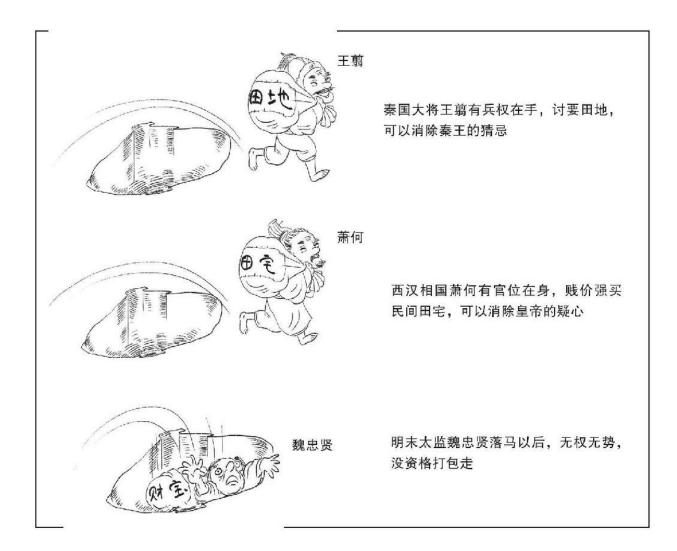
"若要杀我,何须今日?"

今日之前,还无须杀你。

魏忠贤出发后的第三天,崇祯传令兵部,发出了逮捕令。

这一天是十一月六日,魏忠贤所在的地点,是直隶河间府阜城县。

具体情况要具体分析



护卫簇拥的魏公公终于明白了自己的处境,几天来,他在京城的内线不断向他传递着好消息:他的亲信,包括五虎、五彪纷纷落马,老朋友王体乾退了,连费尽心思拉下水的徐应元也被发配去守陵,翻身已无指望。

就在他情绪最为低落的时候,京城的快马又告诉他一个最新的消息:皇帝已经派人追上来了。

威严的九千九百岁大人当场就晕了过去。

追上来,然后呢?逮捕,入狱,定罪,斩首,还是挨剐? 天色已晚,无论如何,先找个地方住吧,活过今天再说。 魏忠贤进入了眼前的这座小县城——他人生中的最后一站。

阜城县是个很小的县城,上千人一拥而入,挤满了所有的客店,当然,魏忠贤住的客店,是其中最好的。

为保证九千岁的人有地方住,许多住店的客人都被赶了出去,虽然 天气很冷,但这无关紧要,毕竟他们都是无关紧要的人。在这些人中, 有个姓白的书生,来自京城。

所谓最好的客店,也不过是几间破屋而已,屋内没有辉煌的灯光,十一月的天气非常的冷,无情的北风穿透房屋,发出凄冷的呼啸声。

在黑暗和寒冷中,伟大的、无与伦比的、不可一世的九千九百岁蜷缩在那张简陋的床上,回忆着过往的一切。

隆庆年间出生的无业游民,文盲,万历年间进宫的小杂役,天启年间的东厂提督,朝廷的掌控者,无数孙子的爷爷,生祠的主人,堪与孔子相比的圣人。

到如今,只剩破屋、冷床,孤身一人。

荒谬, 究竟是自己, 还是这个世界?

四十年间,不过一场梦幻。

不如死了吧。

此时, 他的窗外, 站立着那名姓白的书生。

在这个寒冷的夜晚,没有月光,在黑暗和风声中,书生开始吟唱。

## 夜半, 歌起

在史料中,这首歌的名字叫做《桂枝儿》,但它还有一个更贴切的名字——《五更断魂曲》。

曲分五段,从一更唱到五更:

### 一更, 愁起

听初更, 鼓正敲, 心儿懊恼。

想当初,开夜宴,何等奢豪。

进羊羔, 斟美酒, 笙歌聒噪。

如今寂寥荒店里, 只好醉村醪。

又怕酒淡愁浓也, 怎把愁肠扫?

- 二更, 凄凉
- 二更时,辗转愁,梦儿难就。

想当初,睡牙床,锦绣衾稠。

如今芦为帷, 土为炕, 寒风入牖。

壁穿寒月冷, 檐浅夜蛩愁。

可怜满枕凄凉也, 重起绕房走。

三更,飘零

夜将中, 鼓咚咚, 更锣三下。

梦才成,又惊觉,无限嗟呀。

想当初,势倾朝,谁人不敬?

九卿称晚辈,宰相为私衙。

如今势去时衰也,零落如飘草。

四更, 无望

城楼上, 敲四鼓, 星移斗转。

思量起, 当日里, 蟒玉朝天。

如今别龙楼,辞凤阁,凄凄孤馆。

鸡声茅店里, 月影草桥烟。

真个目断长途也,一望一回远。

五更,荒凉

闹攘攘,人催起,五更天气。

正寒冬,风凛冽,霜拂征衣。

更何人,效殷勤,寒温彼此。

随行的是寒月影, 吆喝的是马声嘶。

似这般荒凉也,真个不如死!

五更已到, 曲终, 断魂。

多年后, 史学家计六奇在他的书中记下了这个夜晚发生的一切, 但这一段, 在后来的史学研究中, 是有争议的。就史学研究而言, 如此诡异的景象, 实在不像历史。

但我相信, 在那个夜晚, 我们所知的一切是真实的。

因为历史除了正襟危坐、一丝不苟外,有时也喜欢开开玩笑、算算 总账。

至于那位姓白的书生,据说是河间府的秀才,之前为图嘴痛快,说 了魏忠贤几句坏话,被人告发前途尽墨,于是编曲一首,等候于此不计 旧恶,帮其送终。

但在那天夜里,魏忠贤听到的,不是这首曲子,而是他的一生。

想当初,开夜宴,何等奢豪。想当初,势倾朝,谁人不敬?

如今寂寥荒店里, 只好醉村醪。如今势去时衰也, 零落如飘草。

魏忠贤是不相信天道的。当无赖时,他逼得老婆改嫁,卖掉女儿; 当太监时,他抢夺朋友的情人,出卖自己的恩人。

九千九百岁时,他泯灭一切人性,把铁钉钉入杨涟的脑门,把东林党赶尽杀绝。他没有信仰,没有畏惧,没有顾忌。

然而,天道是存在的,四十年后,天道把魏忠贤送到了阜城县的这所破屋里。

这里距离魏公公的老家肃宁, 只有几十里。

现在,他即将失去一切。

我认为,这是一种别开生面的折腾,因为得到后再失去,远比一无所有要痛苦得多。

魏公公费尽心力,在成功的路上一路狂奔,最终却发现,是他娘的折返跑。

似这般荒凉也,真个不如死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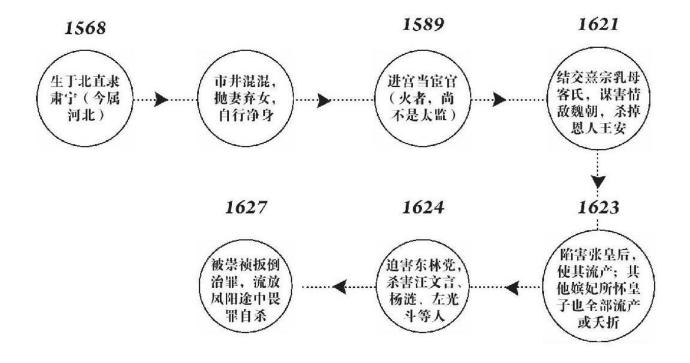
真个不如死啊!

那就死了吧。

魏忠贤找到了布带,搭在了房梁上,探上自己的脖子,离开了这个世界。

天道有常,或因人势而迟,然终不误。

魏忠贤的一生



## 落水狗

魏忠贤的心腹李朝钦从梦中醒来,发现魏忠贤已死,绝望之中,自 缢而亡。

在魏忠贤的一千多陪同人员、几千朝廷死党里,他是唯一陪死的人。

得知魏忠贤的死讯后,一千多名护卫马上行动起来,瓜分了魏公公的财产,四散奔逃而去。

魏公公死了,但这场大戏才刚刚开始。

别看今天闹得欢, 当心将来拉清单!

——小兵张嘎

清单上的第一个人, 自然是客氏。

虽然她已经离宫,但崇祯下令,把她又拎了进来。

进来后先审,但客氏为人极其阴毒,且以耍泼闻名,问什么都骂回去。

于是换人,换了个太监审,而且和魏忠贤有仇(估计是专门找来的)。由于不算男人,也就谈不上不打女人,加上没文化,不会吵架, 二话不说就往死里猛打。

客氏实在是个不折不扣的软货,一打就服,害死后妃、让皇后流 产、找孕妇入宫冒充皇子、出主意害人等,统统交代,只求别打。

但那位太监似乎心理有点问题,坦白交代还打,打到奄奄一息才罢休。

口供报上来,崇祯十分震惊,下令将客氏送往浣衣局做苦工。

当然了,这只是个说法。客氏刚进浣衣局,还没分配工作,就被乱棍打死,跟那位被她关入冷宫,活活渴死的后妃相比,这种死法没准儿还算痛快点。

客氏死后,她的儿子被处斩,全家被发配。

按身份排,下一个应该是崔呈秀。

但是这位兄弟实在太过自觉,自觉到死得比魏公公还要早。

得知魏忠贤走人的消息后,崔呈秀下令,准备一桌酒菜,开饭。

吃饭的方式很特别,和韦小宝一样,他把自己大小老婆都拉出来, 搞了个聚餐,还摆上了多年来四处搜刮的古玩财宝。

然后一边吃,一边拿起他的瓶瓶罐罐(古董),砸。

吃一口, 砸一个, 吃完, 砸完, 就开始哭。

哭好,就上吊。

按日期推算,这一天,魏忠贤正在前往阜城县的路上。

兄弟先走一步。

消息传到京城,崇祯非常气愤,老子没让你死,你就敢死?

随即批示:

"虽死尚有余辜!论罪!"

经过刑部商议, 崔呈秀应该斩首。

虽然人已死了,不要紧,有办法。

于是刚死不久的崔呈秀又被挖了出来,被斩首示众。怎么杀是个能力问题,杀不杀是个态度问题。

接下来是抄家。无恶不作的崔呈秀,终于为人民做了件有意义的事:由于他多年来勤奋地贪污受贿,存了很多钱,除动产外,还有不动产,光房子就有几千间,等同于替国家攒钱,免去了政府很多麻烦。

作为名单上的第三号人物,崔呈秀受到了高标准的接待,以此为基准,一号魏忠贤和二号客氏,接待标准应参照处理。

所以,魏忠贤和客氏被翻了出来,客氏的尸体被斩首,所谓死无全 尸。

魏忠贤惨点,按崇祯的处理意见,挖出来后剐了,死后凌迟,割了 几千刀。

这件事情的实际意义是有限的,最多也就是魏公公进了地府,小鬼 认不出他。但教育意义是巨大的,在残缺的尸体面前,明代有史以来最 大、最邪恶的政治团体阉党,终于彻底崩盘。

接下来的场景,是可以作为喜剧素材的。

魏忠贤得势的时候,无数人前来投奔,上至六部尚书、大学士,下 到地方知府、知县,能拉上关系,就是千恩万谢。 现在而今眼下,没办法了,能撤就撤,不能撤就推。比如蓟辽总督 阎鸣泰,有一项绝技——修生祠,据我统计,他修的生祠有十余座,遍 布京城一带,有的还修到了关外,估计是打算让皇太极也体验一下魏公 公的伟大光辉。

凭借此绝活,当年很是风光,但现在麻烦了,追查阉党,头一个就 查生祠,谁让修的,谁出的钱,生祠上都刻着,跑都跑不掉。

参考消息

### 不平静的坟墓

魏忠贤生前,曾在西山碧云寺为自己建造了一座壮丽的坟墓,可惜他不得善终,没能用上。当时崇祯皇帝被内忧外患挤兑得焦头烂额,朝臣们也为争夺权力忙得不亦乐乎,无暇他顾,这座墓地因此得以保存。清朝建立后,阉党余孽苏应宣等人就在那里,为他们的传奇领袖设立了衣冠冢。康熙四十年,距魏忠贤死去七十多年后,一个叫张瑗的巡城御史在工作中发现了这一坟墓,十分震惊,继而又万分愤怒。他随即义愤填膺地上疏皇帝,请求铲除这处"秽恶之迹",并昭告天下。很快,这一建议就被批准了。魏忠贤之墓,随即被铲平了。

为证明自己的清白,阎总督上疏,进行了耐心的说明。虽说生祠很多,但还是可以解释的,如保定的生祠,是顺天巡抚刘诏修的,通州的生祠,是御史梁梦寰修的,这些人都是我的下级,作为上级领导,责任是有的,监督不够是有的,检讨是可以的,撤职坐牢是不可以的。

但最逗的还是那位国子监的陆万龄同学,本来是一穷孩子,卖力捧魏公公,希望能够混碗饭吃,当年也是风光一时,连国子监的几位校长都争相支持他,陆先生本人也颇为得意。

然而,学校领导毕竟水平高,魏公公刚走,就翻脸了,立马上疏, 表示国子监本与魏忠贤势不两立,出了陆万龄这种败类,实在是教育界 的耻辱,将他立即开除出校。

据统计,自天启七年十一月至次年二月,几个月里,朝廷的公文数量增加了数倍,各地奏疏纷至沓来,堪称数十年未有之盛况。

这些奏疏字迹相当工整,包装相当精美,内容相当扯淡:上来就痛骂魏忠贤,痛骂阉党,顺便检举某些同事的无耻行径。最后总结:他们的行为让我很愤怒,跟我不相干。

心中千言万语化为一句话:我不是阉党,皇帝大人,您就把我们当 个屁放了吧。

效果很明显,魏忠贤刚倒台的一个月里,崇祯毫无动静,除客氏、 崔呈秀外,大家过得都还不错。

事实上,当时的朝廷,大学士、六部尚书、都察院乃至于全国各级地方机构,都由阉党掌握。所谓法不责众,大家都有份儿,你能把大家都拉下水吗?把我们都抓了,找谁帮你干活?

所以,在阉党同志们看来,该怎么干还怎么干,该怎么活还怎么活。 活。

这个看法在大多数人的身上,是管用的。

而崇祯,属于少数派。

长期以来,崇祯处理问题的理念比较简单,就四个字——斩草除根。所谓法不责众,在他那里是不成问题的,因为他的祖宗有处理这种问题的经验。

比如朱元璋,处理胡惟庸案件,报上来同党一万人,杀,两万人,杀杀,三万人,杀杀杀。无非多说几个杀字,不费劲儿。

时代进步了, 社会文明了, 道理还是一样。

六部尚书是阉党,就撤尚书,侍郎是阉党,就撤侍郎,一半人是阉党,就撤一半,全是,就全撤,大明没了你们就不转吗?这年头,看门的狗难找,想当官的人有的是,谁怕谁!

值得一提的是,虽然上述奏疏内容雷同,但崇祯的态度是很认真的,他不但看了,而且还保存下来。

很简单, 真没事的人是不会写这些东西的, 原本找不着阉党, 现在

照着奏疏抓人, 贼准。

十一月底,准备工作就绪,正式动手。